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北京城市图书馆古籍文献馆古籍修复与保护设备购置和智慧空间建设(非进口)(第二包)

甲方(采购人): 首都图书馆

乙方(中标人):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4.1.31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首都图书馆

法定代表人：毛雅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院

联系人：史丽君

电话：010-67358114-4104

电子邮箱：

供货服务商(乙方)：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9 号院 1 号楼

联系人：安毓超

电话：18618140871

电子邮箱：anyuchao@sinopharm.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首都图书馆（甲方）北京城市图书馆古籍文献馆古籍修复与保护设备购置和智慧空间建设（非进口）（第二包）（项目名称）中所需（货物名称）经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以11000023210200051483-XM001(2)号招标文件，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为中标人。甲方、乙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效力地位的次序如下：

- （一）本合同书
- （二）中标通知书
- （三）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四)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货物内容

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 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下(未列明的货物明细以附件形式列明):

序号	品目	品牌	产品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是否进口
1.	机械纸张测厚仪	研特	YT-H4E	4560	1	4560	否
2.	纸张白度仪	研特	XT-48B	9750	1	9750	否
3.	全自动色度仪	研特	YT-ACM	26600	1	26600	否
4.	电脑撕裂度仪	研特	YT-SLD1000	21800	1	21800	否
5.	卧式电脑拉力仪 (纸张抗张强度)	研特	YT-WL	27600	1	27600	否
6.	定量取样刀	研特	YT-DL100	4400	1	4400	否
7.	15mm 定距取样刀	研特	YT-CQ15	9950	1	9950	否
8.	耐折度测定仪 (0.3-5N)	研特	YT-CTM	18100	1	18100	否
9.	纤维质量分析仪	伦华	XWY-VIII	226000	1	226000	否
10.	电子天平	研特	YT-JY502	1550	1	1550	否
11.	实验室超纯水系统	优普	UPL-I-120H	42800	2	85600	否
12.	红外线相机	爱迪泰克 (艾尼提)	3R-MSA600S	26100	1	26100	否
13.	台式翻拍架	新次元	Monster600FLS	10200	2	20400	否

14.	古籍书影采集相机	索尼	索尼 ILCE-7C (Alpha 7C)	22800	1	22800	否
15.	冰箱	晶弘	BCD-326WPFCL	4100	1	4100	否
16.	电热水器	海尔	EC6002- JC5(U1)	3900	3	11700	否
17.	实验室边台+吊柜	丽日	LR-01	3700	28.5	105450	否
18.	修复专用中央工作台	丽日	LR-02	17900	1	17900	否
19.	实验室专用壁柜	御度九廷	YDJT-S01	1980	27	53460	否
20.	隔断墙	御度九廷	YDJT-G01	4650	1	4650	否
21.	修复设备专用壁柜	御度九廷	YDJT-X01	1900	9.75	18525	否
22.	修复用纸存储装具	丽日	LR-03	3200	30	96000	否
23.	古籍展柜	众申泓天	ZSHT-08	72500	1	72500	否
24.	修复专用大裱墙	御度九廷	YDJT-4	5950	51	303450	否
25.	修复专用小裱墙	御度九廷	YDJT-03	4200	7	29400	否
26.	修复专用大裱案	御度九廷	YDJT-02	133000	1	133000	否
27.	修复专用小裱案	御度九廷	YDJT-01	97500	1	97500	否
28.	压书工作台	御度九廷	YDJT-Y01	11300	8	90400	否
29.	西文修复工作台	御度九廷	YDJT-X02(L型)	38500	1	38500	否
30.	工作台	御度九廷	YDJT-G02	10800	1	10800	否

31.	古籍修复多功能工作台	御度九廷	YDJT-G03 (L型)	33900	6	203400	否
32.	字画拷贝工作台	枫华	FHX-ZHKB	26900	1	26900	否
33.	字画古籍高清拍摄修复仪	枫华	FHX-SXXF2.0	595000	1	595000	否
34.	纸浆补书机 (晾纸架)	山东迈越	XF-ZJ1500	177500	1	177500	否
35.	古籍修复压平机 (手动)	恒印	HP550	9830	10	98300	否
36.	晾纸架	山东迈越	FL-105C	5200	1	5200	否
37.	无影灯	乐康医疗	LK/LED-500	13500	1	13500	否
38.	精密喷壶	山东迈越	TS-ZSA	3300	2	6600	否
39.	文物吸尘器	山东迈越	XF-TC5-1	10800	1	10800	否
40.	电动裁纸机	道顿	DC-8646RT	9650	1	9650	否
41.	书脊成型器	恒印	YJ-63	3650	1	3650	否
42.	锁线架	恒印	YJ-61	6500	1	6500	否
43.	起脊器	晟军强机械	SJQ-16	19300	1	19300	否
44.	石碑	晟军强机械	SJQ-013	4650	5	23250	否
45.	小型版印机	恒印	YJ-19A/YJ-09A	75600	2	151200	否
46.	破壁机	苏泊尔	SP902S	750	1	750	否
47.	电磁炉	苏泊尔	C22-IH9E32S	540	2	1080	否

48.	蒸锅	苏泊尔	EZ30BS04	380	2	760	否
49.	铅托	晟军强机械	SJQ-017	500	30	15000	否
50.	特氟龙刀	晟军强机械	SJQ-018	750	10	7500	否
51.	裁板	古德 GD	Q-A (1-4)	630	6	3780	否
52.	裁尺	晟军强机械	SJQ-011	430	3	1290	否
53.	浆糊碗	苏泊尔	WA957-1	45	30	1350	否
54.	浆糊盆	苏泊尔	WA957-2	90	10	900	否
55.	电水壶	苏泊尔	SW-17J12P	120	2	240	否
56.	三层书车	山东迈越	XF-TC3-V	600	1	600	否
57.	洗书叶水槽 (大)	晟军强机械	SJQ-026	90	8	720	否
58.	洗书叶水槽 (小)	晟军强机械	SJQ-027	50	10	500	否
59.	压书板	晟军强机械	SJQ-029	350	6	2100	否
60.	镇石 (压书)	晟军强机械	SJQ-030	550	6	3300	否
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捌万叁仟壹佰陆拾伍元整 小写：¥2,983,165.00 元							

三、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合同总价为 2983165.00 元 (大写：贰佰玖拾捌万叁仟壹佰陆拾伍元整)，分项价格详见第二条或合同附件，该价格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合同验收和结算时，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实际履行情况调整合同总价，若结算价格超过本合同总价的，

仍按本合同总价进行结算。

2.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49158.25 元 (大写: 壹拾肆万玖仟壹佰伍拾捌元贰角伍分), 即合同总价 5%; 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 7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 1491582.50 元 (大写: 壹佰肆拾玖万壹仟伍佰捌拾贰元伍角), 即合同总价 50%;
3. 乙方交付货物 (除裱墙、裱案), 经甲方对设备初步验收合格, 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款 596633.00 元 (大写: 伍拾玖万陆仟陆佰叁拾叁元整), 即合同总价 20%。
4. 乙方交付的货物, 运行满 6 个月后无故障, 裱墙、裱案已制作完成并验收合格, 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一次性付清, 支付合同余款 894949.50 元 (大写: 捌拾玖万肆仟玖佰肆拾玖元伍角), 即合同总价 30%。
5. 本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因乙方违约, 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金等, 货物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乙方无违约行为的, 甲方需无息全额退还乙方。
6. 本项目最终付款方式需等财政资金到账后进行支付, 如果财政资金到账迟延, 甲方可因此延期支付货款, 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四、交付与验收

1. 货物的交付地点为北京城市图书馆。
2. 交货方式: 乙方自负运费、保险费送货。
3.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其中: 裱墙、裱案等经复杂工艺制作的产品, 须在合同签订后四个月内完成。
4. 乙方完成到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 并具备验收条件, 乙方向甲方提出初步验收申请。
5. 设备运行满 6 个月, 无质量问题和故障, 裱墙、裱案已制作完成并验收合格, 完成最终验收。
6. 甲方在乙方交货、验收时及验收后 6 个月内对货物的品牌、型号、颜色、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外观等有异议的, 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
7. 交货验收后, 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

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者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应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要求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标准。

2.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质量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保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3年（如法律法规、生厂商高于此标准的按高标准执行），在质保期内货物发生故障或发生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5日内根据甲方要求予以免费维修、更换或退货，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全部费用。乙方承担终身免费维修义务。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每季度（月/季度/年）定期进行货物的免费保养和免费更新维护。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货款。

2. 根据本合同的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从而调整货物明细和合同价款，但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深化设计要求调整货物明细，并按照甲方调整的价款进行结算，调整后的结算价格超过合同总价的仍按合同总价结算。

3. 甲方可以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双方按验收合格部分进行结算，未验收合格的部分不再结算，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品目、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乙方须对甲方工作人员就货物的使用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必须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各项保障措施和质量保证控制体系，全部的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文档必须在甲方备案。
4. 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检验费及与货物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5. 乙方应严格按照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标准向甲方履行售后服务。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
7. 因货物存在缺陷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

八、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 5 日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违约金）等，质保期到期后在扣除甲方的损失后，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九、知识产权与意识形态条款

- 1、乙方保证为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的合法性，若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若乙方的侵权导致甲方无法使用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 2、保密条款。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或向本合同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或泄漏，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 3、意识形态条款。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甲方有权基于政治意识形态的审查，乙方须根据甲方意见进行修改或退货。如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违反法律法规、党和政府有关政策，违反政治意识形态内容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若导致甲方承担有关责任的，由乙方向甲方赔偿损失，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信誉及名誉损失。

十、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及提供售后服务, 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日 5% 承担违约金, 违约金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 超过限额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甲方也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予以修正, 并由乙方承担自验收不合格到验收合格期间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若再次交付后经甲方验收仍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4. 甲方逾期付款的, 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无正当理由自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仍未付款的, 自该 30 日到期后按未付款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 最高不超过未付款金额的 5%。
5. 根据本合同约定因乙方违约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 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全部或部分自动解除, 解除的部分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 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返还甲方, 未解除的部分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并由乙方承担解除部分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就合同履行发生争议, 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 如达不成一致,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 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有) 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壹份,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可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但不得低于招投标的有关实质性要求。
4. 本合同的电子书面通知, 以合同载明的邮箱发送给对方, 视为送达给对方; 纸质书面通知, 以合同载明的地址发送给对方, 第二日视为送达给对方。

附件 1: 货物明细

附件 2: 乙方售后服务承诺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盖章):  首都图书馆
授权代表 (签章):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京潘家园支行
账号: 0200022709020099889
日期: 2024年1月31日

乙方 (盖章):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章):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阳宫支行
账号: 110061882018010001811
日期: 2024年1月31日



1052